

臺北市政府 110 年度市(區)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研習班成果

- 一、目的：為促進災害防救工作效能，並使本府各機關進駐各級災害應變中心人員熟悉操作系統，迅速彙整災情資訊，以提升緊急應變之處置能力，特辦理本研習班。
- 二、時間：110年4月15、16、20、23日及4月27日～4月30日9時～17時10分(合計8梯次，每梯次6小時)。
- 三、地點：本市災害應變中心。
- 四、參訓人員：市(區)級災害應變中心進駐人員，合計305人取得認證。
- 五、課程及師資：
 - (一) 災害防救法規概要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呂大慶參議、馮德榮參議(1小時)。
 - (二) 臺北市災害防救體系簡介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鄭文賢技正(1小時)。
 - (三)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機及通報機制介紹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劉興遠股長(1小時)。
 - (四) 市級災害應變中心各功能編組任務分工說明：臺北市政府消防局蔡緯屏股長(1小時)。
 - (五) 防救災作業支援系統及相關報表填報作業操作：防救災作業支援系統系統工程師(1小時)。



說明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呂大慶參議講授災害防救法規概要課程



說明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馮德榮參議講授災害防救法規概要課程

